新准环评〔2024〕43号

关于《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规范化项目（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昌吉市新瑞鑫诚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规范化项目（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申请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1. 该项目位于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部产业集中区火烧山产业园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内，该项目为技术改造项目，申报情形为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原项目于2022年11月29日取得《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间规范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新准环评〔2022〕50号）批复，该批复中已获批200平方米与300平方米铝灰暂存间。因后期无法满足现有生产需求，故将200平方米暂存间变更为库容为800吨占地900平方米二次铝灰暂存间，原200平方米暂存间停用。再利用现有厂房改造一座库容为400吨占地500平方米铝灰暂存间。保留原300平方米一次铝灰暂存间。

主体工程：占地900平方米与500平方米二次铝灰暂存间。环保工程：暂存间设置排风扇。

二、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三、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施工现场定期清扫并洒水降尘，确保厂界扬尘、噪声达标排放。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厂内现有设施收集和处理。建筑垃圾收集后可利用的优先进行再利用，不可利用的由施工方统一清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铝灰均采用防水吨袋密闭包装存放，从入库到出库整个环节都保持密闭包装状态，减少颗粒物散落。暂存间内需合理设计通风换气装置加强空气流通，避免有毒有害气体大量积聚。暂存间内采用通风换气装置加强空气流通。确保厂界无组织氨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值。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管理，文明生产，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生产工序。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严格落实固废环境保护措施。二次铝灰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规范收集和暂存并按照规定建立台账，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中有关规定妥善贮存。危险废物转移须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部令第23号）等相关要求，执行危险废物转联单制度，定期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合法处置铝灰，最长存储周期不超过12个月。

四、修编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加强运营期环境风险管理，定期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确保环境安全。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定期开展环境监测。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相关工作要求。施工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应明确环保条款和责任，认真落实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环境影响报告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按照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认真梳理并确认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后，依法变更排污许可证。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24年12月31日

（此件社会公开）

抄送：昌吉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准东大队、存档。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24年12月31日印发